读史札记

1644 年的济宁城动乱

郑善庆

1644 年，为中国天干地支中的甲申年。郭沫若曾于《甲申三百年祭》中说“甲申年总不失为一个值得纪念的历史年，规模宏大而经历长久的农民革命，在这一年使明朝最专制的王权统治崩溃了，而由于种种的错误却不幸换来了清朝的入主”，“这无论怎样说也是值得我们回味的事。”① 治明清史者亦多用力于此。只是已有的探讨多关注于江南地区，而对于北方的权力更迭、士人抉择、民众心态等问题，则少有述及。即使有之，也多以“地方合作者”②的名义涵括。故而，以甲申年山东济宁城之乱，作为个案来探讨，可使得我们对易于被忽视的北方城市的动乱状况，有一个更为清晰的认知。

一、济宁城控制权之更替

济宁城处于山东西南部，平时为国家漕运的重要中转站，战时则又是国家钱粮兵马的北上南下的必经之地，故而经济军事地位十分重要。崇祯十七（1644）年时，驻扎于济宁的总理河道为侍郎黄希宪，此人并无固守济宁之心。在得知“三月十九日，流寇李自成陷北都”③之后，即打算南逃。

当时的情形，对济宁城防守极为不利。一方面，时值明末“市民苦征输之极，痛恨旧官”的横征暴敛，对大顺军的到来甚至有“执香迎导，远近若狂”④的渴望之情。另一方面，济宁城内部的防守力量，在这时也出现了分裂。城内士绅多主张据城力守；而留守济宁的官吏多主张迎降，为首者为署道佥事王世瑛（亦有言“王世英”者，实为同一人），他“乘总河南奔，大张伪示，劝民从贼，及贼至，以城降”⑤。不唯如此，他们亦逼迫当地士绅投降于大顺政权。济宁士人郑与侨记载道“时流寇充斥山左，公以济宁为漕运咽喉，倡议城守。未几，李自成陷京师，有贼郭升者，将至济宁，吏议迎之，属公草表，公辞。有李姓者迫公，公曰：‘古止有世草降表李家，未闻有世草降表郑家。’众色沮，乃止。”⑥

官吏如王世瑛“李姓者”等人，已经多有迎降之心。而当时日益严峻的天灾与人祸，也使得济宁城的百姓不堪其苦，开门迎降已为大势所趋。

（一）大顺政权控制时期

崇祯十七年四月二十五日，也就是李自成入主北京城一月有余后，大顺政权的将军郭升，在一片“迎降”的呼声中进入了济宁城。与此同时，大顺政权所派驻的其他官员也纷纷到任。开城迎降之后，济宁城的官绅却面临着“拷索追饷”的厄运。

对于那些不能够缴纳银两的官绅、商人，就施之以刑罚。当时的知州朱光即被列入“拷索”的范围之内，《流寇志》言“收朱知州酷刑拷讯，同弟侄皆自尽。收大小文武官僚、乡绅、举监生员、富民，勒赔银四十八万两”⑦，“满城士民着械曳锁，人不堪命”。⑧可

［收稿日期］2010－09－01
［作者简介］郑善庆（1982—），男，南开大学历史学院博士生；300071

谓是“逻骑四出，各境骚然”。最后，郭升搜括的金银财宝“白镪山积”[9]。由于数量十分巨大，就采用了一半由水路船运，一半由陆路驮马运输的方式，于五月一日离开了济宁城。

五月五日，“伪户政方元昌（诸暨人，甲戌进士），以催漕继至”。他看到郭升在此地囊括了如此多的金银财宝，心中很是不平。于是，命令当时济宁州的官员，制作了夹棍四十副，又是一次大肆的“拷索”，其用刑之滥远胜于前。五月十日，大顺军防御使张问行（清苑人，戊辰进士），也来到了济宁城，张贴告示，勒令济宁城的官绅纳银：“尚书索银十万，侍郎七万，督抚五万，余各有差。”[10]当然，对于缴纳银两的数额，亦有其他史料可证。时人彭孙贻在《平寇志》中写道：“伪防御使张问行令伪济宁州牧任某勒绅民助饷，限官侍郎者十万，抚按五万，翰林三万，司道部属一二万，举人、监生、生员、富民千百各有差。”[11]虽然在数额的记述上有所不同，但是，这次纳银的范围似乎是扩大了。不仅涵盖尚书、侍郎、抚按、司道部属等官员，还包括举人、监生、生员、富民等人。对于那些没有登记在册的官绅、富民，则允许百姓告密。这也就有可能引发范围更加广泛的不满与抵抗。

（二）“白头巾之变”——地方士绅的短暂控制期

可以说，济宁城的这些官绅，多半与大顺政权格格不入。他们在大顺政权强盛时，一般采取隐忍不发、等待时机的态度；而一旦形势对自己有利时，他们就会纷纷公开反抗。[12]

当时，驻守于济宁的大顺官员有：“伪州牧”任崇志（山西寿阳生员），伪运河同知刘主敬（山西举人），伪掌旅傅龙（陕西人）等人。他们商议于五月十一日，“械诸绅于城隍庙”，并置办了铜制夹棍，又派遣“虎旅将军傅龙”[13]率领兵员五百人进行防守，以备不测。

士绅们听到用刑勒银的消息，分外惊悚，于是秘密集中到原任知县任孔当家中商议对策。最终达成了反对大顺军的共识：“今日之事，先发为胜，旦百姓向为敢逆贼言行者，怵于其威，并惑于其假仁假义耳，今愤矣！愤则可用也。”[14]密计完备之后，“诸绅一面赴庙，一面密传四关乡兵头目，与城中市民之解事者。”政变的士绅、乡兵、市民为了易于组织和辨认，纷纷头裹“白巾”，所以这场政变又称“白头巾之变”。

此时，天启初年创建的九营乡兵成为暴动的主要力量，而城中的士绅则充当了领导者和内应。当时的情形是“城中市民，一时俱裹白头，森布街衢皆满，城头之贼，遂不敢下，未及上者，辄戮之。”[15]

战斗持续到当日傍晚。“城头贼俱聚南北两楼，用大炮纷纷下打。太平营头目李春茂曰：‘昏夜勿与战，战恐两伤，设栅栏围之，晓自成擒。’黎明，北楼之贼果束手受缚。其在南楼者，犹下掷药罐如雨，有以火枪攻之者，火入药烘，楼与贼俱飞云霄中，肢分而坠，观者快之。”[16]最终，政变获得成功。

“白头巾之变”后，济宁城实际上处于一种权力的真空时期。“时南北阻绝，西平之捷音未至，南都之喜诏未颁，众谓事无统属，何以令众?”[17]所以，暂时恢复对济宁城的控制成为当务之急。

接着，临时委任官职。济宁士民拥戴“原侍郎潘士良署总河事，原任知县任乡宦孔当署济宁道事……济宁左右两营，则以李允和、杨朴分摄。”几日后，开始大审“伪官”。潘士良等人“为怀宗发丧，设位于州衙，率士民哭临”[18]。接着，“奉大行龙亭于州堂，将叛逆张问行、傅龙，行献俘礼，诛之州前，官绅士民号哭成服，儿童走卒莫不哀痛，自堂阶至衢巷，泪痕皆满。哭罢，问二凶尸，则诸童子已寸磔饲犬矣!”[19]由“执香相迎”到“寸磔饲犬”，可知济宁城中的绅民已经收回了对大顺政权的支持，而士绅则以“忠明”的旗号对济宁城进行控制。

（三）地方乡兵头目的短暂控制期

由于在“白头巾之变”中，济宁城地方武装势力——九营乡兵的作用功不可没，因而其头目也日渐骄横，不愿服从城中士绅的领导。

比如，乡兵中有一个叫杨九的人，“索兵饷，并开告讦，擅生杀甚于流寇”。[20]地方志中记载：“乡勇头目杨九，骄横难制，且不测。孔当亦以顺巽待之，杨九感悟，顿首服从。”[21]

地方志中对杨九的记载，多有可商；所言

其“感悟”、“顿首服从”等情，济宁士人杨士聪[22]则有不同的记述。《甲申核真略》中言：“回兵头目杨朴[23]等，奉士良署总河，任孔署济宁道，而自求札付为署中军副总兵等官。士良给以白头空札，朴等遂自为真官，而士良反逊不敢任。又擒贼之约，许以贼追银万者输犒军千金，尚靳未给。朴等率诸人登门□□，士良不得已，如数与之，而大权旁落，不可复振矣！”[24]

后来，乡兵内部又出现了利益纷争，头目米继宗杀害了杨朴一家，并且取代了杨的“副总兵”职位。从此，以李允和、米继宗为首的乡兵头目实际上获得了对济宁城的控制权。“贼氛虽息”，乡兵的骄纵，又成为难以遏制的问题。

当时，济宁举人郑与侨欲南下，投奔南明政权，却遭到乡兵颇多阻挠。“（余）潜出北门，哭辞先人墓，疾驰四十里，丙夜方达任之庄舍，与其弟民悦订约期会鲁桥，乃夜驰而南。……时济城无官，乡兵练长为政，不容一人南下，知余与孟行，追阻之，使数至，至则捐资，斧质之。”[25]七月初济宁城的实际控制权，大部分已经落到了“乡兵练长”的手中。

杨士聪在途经济宁城时，“李允和、米继宗率领各头目来见，欲留余署总河事，余语以‘虏天津道孙肇兴移文相留，余力拒之，计此时虏已知矣，若在此署事，凡事皆与虏相抗，虏愤必甚，旦夕且以兵来，是不能为济重，而适速济之祸也，此断断不可。’……诸人唯唯而去，意殊不舍。”[26]

侍郎潘士良虽然在“白头巾之变”后被推为总河，但由于乡兵的骄横，反而“逊不敢任”。故而米、李二人恳求杨士聪担任总河一职。他们想让杨士聪凭借自身的威望，以及与门生方大猷的特殊关系，从而保全自己在济宁城的既有利益。可是，杨士聪南下之意已决，乡兵头领的打算落空。

虽婉辞总河一职，杨士聪的南下之路，却在自己的家乡遇到了阻碍。有牌示云：“有僦舟与济宁人者，船户枭示。舟人大惧，余语以不妨。是时，南行各绅，以济阳桥有桩，各闸皆钉板封闭，皆拜李允和、米继宗等。允和推诿，申文于士良，士良自出城晤余，言事不在己云云。原任知州朱光亦出晤余，言与在城诸绅不同，自当放行，然而桩闸封闭如故。”[27]

从这一事件上可以看出，当时济宁城权力的实际控制者，已经不允许北来官员士绅自由南下。他们假借乡绅的名义，放出牌示：如果有租赁船只给予济宁南下士绅的，即被杀头。这个时候，南下的官绅纷纷向乡兵头目李允和、米继宗等人求救。然而“允河推诿”，潘士良言“事不在己”。就连当时的知州朱光的出面担保，也不起丝毫作用。那么，也就可以推知，其实真正反对杨士聪等人南下的主要阻力，也就是以米继宗为首的乡兵力量了。

几日后，事情才出现转机。“允和、继宗同诸人诣余谢，即请出城。会日暮，尚未饭，饭毕至南门，则已扃锁久矣。是日，士良等诸绅于城外款南都赍诏官，亦隔于外。其筦钥在卫掌印处，约以允和命箭而发，重门即闭，允和之令箭不得入，城中之筦钥亦不得出，相持至三更而罢，士良等竟宿于外，其专横以至于此。”[28]

似乎看到了杨士聪并没有利用的价值，所以才放其南行。到了济宁城南门（宣阜门）的时候，城门却是紧闭不开。当天，士绅潘士良在城外会晤款待南方弘光政权的颁诏官，不知是由于政令不清，还是故意使然，潘氏竟不得返回城内。

由上述可知，当时济宁城的士绅权力已被架空，难以控制骄横的乡兵势力。而总河潘士良只能够在外城会晤南方的官员。亦似乎可以觉察到，当时潜在掌握控制权的乡兵头目并不完全赞同此事，他们似乎在等待着某种有利时机的到来。

（四）清朝地方官员的接收控制期

清军入主北京城后，在范文程等人的建议下，开始有了举兵南下、一统山河的打算。由于清军与大顺军的战斗仍在继续，而山东等地作为清朝与南方弘光政权力量的中间地带，其归属如何，将事关重大。同时，“山东乃粮运之道……急宜招抚，若二省兵民归我版图，则财赋有出，国用不匮矣！”[29]可以说，出于财政的目的，似乎也是迫使清朝迅速平定山东的一个重要原因。

七月五日[30]，清朝任命“王鳌永总督山

东、河南，以方大猷为监军，署巡抚事。”[31]不久，王鳌永等人就报告，济南、东昌、青州、临清等州郡，都以次抚定。对于清朝官员接收济宁城的过程，地方志记述道“钦命户部侍郎王鳌永招抚山东，檄至，士女翕然归顺，兵不血刃，设济宁道管南河，以兖东道管北河。”[32]清代地方志中，对于济宁城归附于清朝的过程颇多隐晦，自是情理之中的事。

然而，真正的招抚过程则更为曲折复杂一些。《爝火录》中这样记述到“大清侍郎王鳌永招抚山东，青州、东昌、临清、兖州皆降，惟济宁不下。”[33]《甲申核真略》云“清朝下山东省止有一人一骑，责取遵依，无不应者，积威所动也，及济宁不应，亦遂惨澹而去，继至亦止十三人。设南都有千人之旅，渡河先至，呼吸可通，山东岂遂归清耶?”[34]《明季南略》中亦记述道“甲申七月丙戌，惟济宁未降，东昌、临清皆服。”[35]可知，七月间，虽然有方大猷等人“遣牌送至济宁登舟”[36]，发布文书，要求济宁的绅民开城迎降，但是并没有达到预期效果。

由前述可知，七月间，济宁城的实际控制权已经大部分落到了地方乡兵头目的手中。他们与部分士绅为了自身利益，亦为了保全济宁城不受战火之灾，似乎在寻求某种有利的解决方式。《甲申核真略》中记述道：“(七月二十日)，张凤翔至济，允和等迎接十里，求札行，亦无印札付也。是午，各去桩放舟。近晚，礼部侍郎杨汝成、张维机从陆路至济，二人俱于方大猷先至济南，大猷为遣牌送至济宁登舟，其牌书奉□旨致仕。”[37]

张凤翔曾在东昌率领士绅发动起义，推翻了大顺政权官兵的统治；礼部侍郎杨汝成、张维机等人，亦是南下欲投靠南明政权的官员。济宁乡兵头目李允和等人，对南下官员的态度亦可谓热情“迎接十里”，欲寻求他们的支持，但并未得到满意的答复。这些仓皇南下的官绅自顾尚且不暇，故而，操纵济宁城实权的乡兵势力李允和等人，寄希望于南方弘光政权的最后一丝希望也破灭了。

接着，方大猷的“遣牌”到达了济宁，“令官吏出迎”[38]。到了二十二日，潘士良等诸多济宁士绅，在城外款待“南都赍诏官”[39]，在款待完之后，士绅们当晚没能够回到城内。可见，济宁城乡兵头目对南方政权的态度开始发生转变，他们对南明所派遣的官员开始报有一种不欢迎的态度。而这一转变却直接决定着济宁城的最终归属。

是时，南明政权却把希望寄托在与清朝的议和上。弘光朝廷在1644年七月开始计划派使节去北京，八月初，以左懋第、陈洪范为首的使团开始一路沿着京杭运河向北缓行。到了九月间，北行的议和使团经过济宁城时，遭到了冷遇。陈洪范在《北使纪略》中记述道：“(九月)初五日至济宁州，(虏)官不许近城栖宿，放炮呐喊，有欲出打仗状，夜宿五里铺。次晨，移驻二十里铺，以待水运缎币，四日不至。姜参将、王茂才沿河催运。自渡河以来，村落凋残，苍无居人，将士裹粮露宿，济宁以士民为(夷)用，概不纳兵。”[40]清朝政权已经日渐取得了对济宁城的控制权，对旧朝官员开始怠慢起来。比如方大猷的告示“奉摄政王令旨，陈洪范经过地方，有司不必敬他，着自备盘费。”[41]

当时的济宁城已经由清朝派驻的官员杨方兴等人掌控。而济宁的士绅如潘士良等皆屈服于清朝了。至此，济宁城已经完全屈服于清朝政权。

二、对济宁城归附原因的分析

1644年济宁城的控制权出现了如下的变化：先是大顺政权地方官员的控制时期，接着为济宁士绅通过“白头巾之变”而获得的控制时期，然后是地方乡兵的潜在控制时期，最后为清朝派驻官员的控制时期。这一屈服的过程似乎要比我们想象的更为复杂一些。而济宁地区是在此之后的几个月里屈服的。在这种屈服的表象下，其实反映了济宁城内不同利益集团的斗争与博弈的过程。

(一)集团内部之分裂

1644年，济宁城实际上先后经历了四种不同势力的控制过程。而在这一权力转换中，一直存在着不同利益集团的分裂。

地方士绅与其所领导的乡兵的矛盾，是济宁城利益集团内部分裂的一个重要特征。对这

一现象的认识，也是在研究明末清初动乱问题时，所十分欠缺的方面。我们以往总是把地方士绅与其所领导的乡兵，作为一个利益的整体来进行看待；并且在某种程度上认为，由于地方盗匪势力的威胁，使得地方士绅选择了屈服于清朝政权。[42]以 1644 年济宁城所发生的事情而言，事情似乎并非如此。“白头巾之变”以后，士绅与乡兵头目之间就出现了分歧。郑与侨等人“南奔”后，以潘士良为代表的士绅，与其所领导的地方乡兵之间的矛盾开始变得激烈起来。

当时，领导地方乡兵的士绅，在某种程度上出现了信任危机。“白头巾之变”后，地方士绅承诺给参与此事的乡兵以部分奖励：“许以贼追银万者输犒军千金”[43]，但许诺并没有立即兑现。故而乡兵头目杨朴等索要兵饷，潘士良最后不得不给予了事。而这种信任危机背后，则反映了乡兵们为生存而战的诉求。以当时的情形而言：“回兵挟功索赏，持刀露矢，进城聒噪，口称乡宦吞霸贼赃，聚众不散，赖署监□同知李以庄就中调停，将緞物量给兵丁，此□日支放不得以之情也……其兵民分领，做成号衣者，已穿破碎。”[44]当时的乡兵，可能是由于没有衣服穿，只好把本来应该上供的丝绢等物，披在身上，做成号衣。因而，这些乡兵出于生存的需要，在其头目的怂恿下，极其易于挑战其领导者——地方士绅的权威。

可以说，处于地域社会下的士绅，在明末动乱的环境下，可能会表现出极端不同的反应。[45]以当时控制济宁城的“特殊利益阶层”而言，其内部似乎可以划分为忠明南下派、妥协观望派和投降派三种。抵抗派以郑与侨、孟瑄等人为代表；妥协派是以部分名门望族的士绅，以及乡兵头目米继宗、李允和等人为代表；投降派则是以部分地方官员如王世瑛等为代表。最终，济宁城以部分忠明派士绅的南下，妥协观望派在漫长等待、孤立无援后最终屈降而告终。

（二）南北双方之政策

山东等江北地区的原明朝官员和地主武装，起兵驱逐大顺势力之后，把安身立命的希望寄托在刚刚建立的弘光政权身上，而不是刚刚入关的清朝政权。[46]

从南方弘光政权来看。早在 1644 年的四、五月份，山东各州县，如济宁、兖州、青州、泰安等地的士绅，遍杀伪官，据城自保；但是，他们并未获知“南都建国事”[47]。就济宁城的士绅而言，在“白头巾之变”以后，为了加强同南方政权的联系，就派人“囚原任兖西道副使王世英解南都”[48]，以示自己的忠明决心。后来，“山东济宁知州朱光、生员孙胤泰、乡民魏立芳等，各疏请兵”[49]，也要求南方政权派兵收复北方的济宁等地。

但是，南方并无真正收复北方失地的具体打算，更多是口舌之争，而无实际的北进举措。所派遣的官员，多只是给以空名头衔，毫无实权可言。当时的有志之士，对此多有抨击与嘲讽。时任明兵科给事中陈子龙，就上疏言：“窃闻山东、河北义旗云集，咸试目以望南师，朝廷晏然置之度外，何以收三齐抗手之雄，慰燕赵悲歌之士乎？臣恐天下豪杰知朝廷不足恃，不折而归贼，则群然有自王之心矣！”[50]当时南明政权的实际掌权者如马士英、阮大铖等人，内斗正欢，更无暇顾及北方之事。

与此截然相反的是，北方的清朝政权，则更为实际，更加锐意进取。摄政王多尔衮，派遣降清的文官方大猷等人与清军一同前往招抚，这也就增加了对地方士绅的威慑力，这一因素，似乎也是导致济宁城的士绅绝望之后屈服的一个重要原因。

当时的济宁城，就如南北双方势力控制边缘的一座孤岛，欲求国家力量的支持而不得。故而，随着王鳌永等人打着“讨贼复仇”的旗号到达济宁城下，归顺似乎已经是顺理成章的事情了。可以说，并非完全是北方的士绅“华夷之辨”的观念，较之于南方更为淡薄；而是，北方在当时特定的环境之下，如济宁等城市，已经历经战火与天灾，地方士绅对乡兵等抵抗力量的领导权已经部分丧失，士绅阶层内部又出现了分裂。这些诸多因素形成了北方地区，纷纷屈降于清朝的表象。

① 郭沫若：《甲申三百年祭》，人民出版社 1954 年，第 1 页。

② [美] 魏斐德著，陈苏镇等译：《洪业——清朝开国史》，江苏人民出版社，2003 年，第 136 至 138 页。

③郑与侨：《济宁遗事记》不分卷，"济宁倡议记"部分，民国抄本，后同。山东省图书馆藏。

④彭孙贻：《平寇志》卷 8，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4 年，第 184 页。

⑤《济宁遗事记》不分卷，"济宁守御记"部分。

⑥谢国桢编：《增订晚明史籍考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1 年，第 373 页。

⑦对于银两的最终数目，记载有所不同。杨士聪在《甲申核真略》中言道："夹副将卢凤鸣及知州朱光，其银立集，大都畏贼，各出赔补，共得银一十三万两。"（杨士聪：《甲申核真略》，"顺治元年七月"，浙江古籍出版社 1985 年，第 52 页。）

⑧《平寇志》卷 11，第 245 页。

⑨对于这批财宝的最终归属问题，后来还曾经引起过一番争论。杨士聪在《甲申核真略》中言道：这批银两，郭升"以舟载赴东昌，未及用而遁。此银遂留东昌。凌駧与诸绅借以招叛将张国勋，粗成恢复之名，东昌诸绅实未出一文。厥后，张凤翔等南来，此银尚余八万，竟为虏官王鳌永辈取去。夫追银则有济宁，捐饷则有济宁，惟贼所余之银不得问焉。乃东昌叙功，煊赫优厚，而济宁不及其万一，何也?"（《甲申核真略》，"顺治元年七月"，第 52 页。）可见，济宁士绅对此事的愤愤不平之情。

⑩《济宁遗事记》不分卷，"济宁守御记"部分。

⑪《平寇志》卷 11，第 254 页。

⑫参考南炳文：《南明史》，南开大学出版社 1992 年，第 65 页。

⑬郑与侨：《郑确庵遗稿八种》之《客途记异》部分，北京大学图书馆藏。

⑭⑮⑯⑰《济宁遗事记》不分卷，"济宁倡议记"部分。

⑱《平寇志》卷 11，第 255 页。

⑲《平寇志》卷 11 则言，张问行等人被"悬头南北关"。两者间的描述似有区别。

⑳《济宁遗事记》不分卷，"济宁守御记"部分。

㉑徐宗干：道光《济宁直隶州志》卷 8《人物志一·任子世家》，咸丰九年（1895）刊本。

㉒杨士聪，字朝彻，号凫岫，山东济宁人。明崇祯进士，官至左谕德，他在济宁的士绅中颇有威望。现在济宁的"翰林街"即是因他官至翰林而命名的。大顺军入城后成了阶下囚。由于结识了大顺军部将王敦武，从而得以不死。清军入主京师后，又因门人（学生）方大猷降清而得以离京出走。

㉓从上述记载来看，疑杨九与杨朴，实为一人。

㉔杨士聪：《甲申核真略》，第 46、47 页。

㉕郑与侨：《郑确庵遗稿八种》之《蒙难偶记·避难记》部分。

㉖㉗㉘《甲申核真略》，第 46、47 页。

㉙《清世祖实录》卷 4，中华书局 1985 年，第 58 页。

㉚对于任命的时间，又有"秋七月初七日"之说。参看《台湾史料丛刊：第四辑》，《清世祖实录选辑（合订本）》，台湾大通书局印行 1984 年，第 5 页。

㉛㊱计六奇：《明季南略》卷 1《刘泽青》，中华书局 1984 年。

㉜道光《济宁直隶州志》卷 1《大事志》。

㉝㊼李天根：《爝火录·上册》卷 4《甲申》，浙江古籍出版社，1986 年，第 234 页。

㉞《甲申核真略》，第 52 页。

㉟《明季南略》卷 2《北事》。

㊲《甲申核真略》，第 47 页。

㊳㊴（清）查继佐：《罪惟录（全四册）》卷 18《安总简皇帝纪》，浙江古籍出版社，1986 年，第 391 页。

㊵㊶中国历史研究社编：《崇祯长编》之《北使纪略》部分，上海书店印行 1982 年，第 118 页。

㊷ I. songgyu." Shantun in the Chih Reign：The Establishment of Local Contorl and the Gentry Response（Part2）"，JoshuaA. Fogel，tr. In Ch´ing shih Wenti，Vol. 4，June 1981. p. 23.

㊸《甲申核真略》，第 46、47 页。

㊹张伟仁主编：《明清档案》，"清顺治二年十一月（日不详）"，台北中研院历史语言研究所 1987 年。

㊺卜永坚：《探讨明末"流寇叛乱"的新视点——评吉尾宽〈明末の流贼反乱と地域社会〉》，《史林》，2002 年第 3 期。

㊻张文良、张杰：《1644 年中国社会大震荡》，江苏教育出版社 2005 年，第 181 页。

㊽㊿徐鼒：《小腆纪年附考·上》卷 6，中华书局 2006 年，第 189 页。

㊾李清纂、何槐昌点校：《南渡录》卷 2，浙江古籍出版社 1988 年，第 85 页。